

曹瑞峰事迹



曹瑞峰，男，汉族，1978年9月出生，费县城北村人。中共党员，退伍军人，费县人民医院“120”急救车驾驶员。2008年2月被费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授予“费县见义勇为先进分子”荣誉称号。

2007年5月1日中午12时许，曹瑞峰下班后骑摩托车上街买菜，当他走到位于县城和平路的费县水产局门口时，忽然听见有人喊“抓小偷”。他循声望去，只见一青年骑一辆崭新的电动车慌慌张张地拼命往北逃窜，后面不远处有一名中年男子边追边喊：“快抓小偷，快抓小偷！”由于该中年男子跑得急，鞋都跑掉了，但仍在赤着脚向小偷逃跑的方向追赶。

当时正值中午，大街上行人很多，小偷随时都有在人



群中逃脱的可能。曹瑞峰没来得及多想，立即掉转摩托车头赶上失主，大声对失主说：“快上车，我带你去追。”然后带着失主加大油门向小偷逃跑的方向追去。他们远远看见小偷向费县人民医院的方向逃去，没想到在赶到费县卫生学校的路口时，却发现小偷拐弯逃进了一个院子里，然后丢下电动车藏匿了起来。曹瑞峰和失主追到院里，发现了被小偷偷盗的电动车，断定小偷肯定没有走远。为了尽快抓住小偷，他决定和失主分头去找。

没过多久，小偷从院子里慌慌张张地跑了出来，并顺着县城健康路向东逃窜。曹瑞峰发现后，立即骑摩托车加大油门向小偷追去，终于在费县人民医院大门东约50米处将其截住。他立即下车，朝着小偷勇敢地冲上去，凭着一身正气和良好的身体素质，很快将小偷制服。当曹瑞峰把小偷摁倒在地欲拨打“110”报警时，突然从其身后面窜出小偷的一个同伙向他猛扑过来，并一脚将曹瑞峰踹倒在地，接着一阵拳打脚踢。原来，小偷的同伙一直秘密地跟踪他们，由于情况来得突然，曹瑞峰没有任何准备，小偷与其同伙乘机向东逃去，而且边跑边威胁说：“再追就弄死你！”

曹瑞峰没有被他们的威胁所吓倒，而是不顾浑身伤痛勇敢地站了起来，再一次向小偷追去。但是，终因伤痛在身，加之体力不支，致使小偷趁机转弯逃进居民区后就不见了踪影。公安民警到来后，迅速分头追赶，失主的电动车被

追回，两名窃贼也落入法网。当失主拿钱对曹瑞峰表示酬谢时，被他婉言谢绝。经医院检查，曹瑞峰与不法分子搏斗时造成右手掌骨骨折。

曹瑞峰在部队服役期间，积极参加部队训练，服从领导、团结同志，练就了一身好本领，曾多次出色地完成了上级组织交给的任务，1995、1996年连续两年被评为优秀士兵，并光荣地加入中国共产党。1998年7月28日，曹瑞峰在海军后勤部驾驶及维修技术大比武中成绩显著，荣立个人三等功，被海军后勤部通报表扬。在服役四年的时间里，他坚持自学，取得了全国自学考试法律专业大专毕业证书。在费县人民医院急救中心工作期间，由于工作性质特殊，不论白天黑夜，也不论阴天晴天，他都是随叫随到，毫无怨言。据统计，曹瑞峰在急救中心任职七年来，安全出车1.4万余次、安全行驶45万公里，深受同行、病人家属及院领导的好评。

曹瑞峰同志在危急时刻不顾个人安危，挺身而出，见义勇为，使他人的财产免受了损失，弘扬了社会正气，打击了违法犯罪。为此，费县人民医院党委召开专门会议，对他的先进事迹进行了表彰，并号召全院职工学习他见义勇为的高贵品质和奋不顾身的革命精神。2008年2月，费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授予他“费县见义勇为先进分子”荣誉称号。

（贾开业）